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林谦先生于近日向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林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林谦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林谦先生的辞职报告需在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林谦先生仍将履行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对林谦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推选柯远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柯远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柯远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选举柯远东先生为公司监事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柯远东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现任监事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柯远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8日

附件：

柯远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1975 年生，大专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文员，2006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物控中心副主任，2014 年 8 月至今任内审部部长。

截止至公告日，柯远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